

“套路贷”不是贷，是陷阱

沧州警方提醒：办理借款、贷款时应选取有正规资质的金融机构



喝喜酒酿“苦果” 醉驾撞车被判刑

□ 本报记者 张乔

参加婚宴喝喜酒本是开心的事情，但是切记喝完喜酒后，不能开车上路。冯某就是因为喝“喜酒”驾车结果吃了“苦果”。近日，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审理了这起危险驾驶案。

50多岁的冯某是省会某单位一名保安，2018年3月6日，他应邀去参加朋友女儿的婚礼。大喜的日子免不了要喝杯喜酒，冯某一喝就是小半斤。酒足饭饱的他想到自己下午还要上班，便抱着侥幸心理开车回单位。冯某驾车行至某路口时，因未与前车保持安全距离，与蒋某驾驶的轿车发生追尾，致两车受损。接到事故报警后，交警到达现场

进行勘验、检查，抽取了冯某的静脉血。经检测，冯某静脉血中酒精含量为213.73mg/100ml。交警进一步调查发现，冯某不仅醉驾驾车，而且驾驶证早已被吊销。后交警部门认定，冯某负事故全部责任，蒋某无责任。事后，冯某赔偿蒋某车辆损失5500元，取得蒋某谅解。

石家庄市桥西区法院经审理认为，冯某醉驾驾驶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其行为已构成危险驾驶罪。冯某醉酒无证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且负全责，应予酌定从重处罚。到案后冯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行为，依法可从轻处罚。最后，法院以危险驾驶罪判处冯某拘役三个月，并处罚金一万元。

□ 通讯员 刘啸伟
本报记者 陈兆扬

近年来，社会上不断出现披着民间借贷外衣，通过“虚增债务”“伪造证据”“恶意制造违约”“收取高额费用”等方式非法侵占财物的“套路贷”诈骗等新型犯罪。沧州市警方自开展“净网”专项行动以来，结合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拳出击，成功打掉了一批“套路贷”恶势力犯罪集团。截至目前，已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21人，侦破“套路贷”案件6起。这里，有两起典型案例尤其值得大家警觉——

利用手机“用钱宝”APP实施诈骗

去年10月29日，沧州市运河公安分局接到辖区居民张某报案称，自2017年6月份以来，他在手机“用钱宝”APP上贷款3000元后，因逾期未还，被网络平台上的

贷款机构敲诈并威胁。到报案时，张某已还贷款45万元，还有19万未还清。接报案后，运河公安分局当即组织精干警力对该案进行侦办。

经办案民警深入摸排、分析梳理，发现犯罪嫌疑人是在受害人贷款后，采取微信、电话等联系方式，对受害人及其周边亲属、朋友进行多次恶意骚扰，严重干扰其正常生活。经进一步扩线深挖，办案民警发现该案涉及北京、河北、河南、浙江等多个省市，形成了一个非常庞大、错综复杂的违法犯罪网络。随之，一个以韩某、杨某、陈某等为首的互联网“套路贷”公司逐渐浮出水面。

今年4月上旬，办案民警分赴北京、河北、河南、浙江等省市，一举将10名犯罪嫌疑人成功抓获。

假借民间借贷实施诈骗

去年6月2日，河间市公安局接杨某报警称，其因做生意资金

周转困难先后在马某经营的诚信车行内签订借款合同，并借款22.16万元。随后，马某等人以各种理由增加受害者借款数额，并通过伪造证据对杨某提起诉讼。河间市公安局立即抽调刑侦、网安、治安等部门精干警力组成联合专案组对该案进行调查。

经过专案组历经数月的缜密侦查，发现犯罪嫌疑人马某、佟某夫妇在河间市长期假借民间借贷之名，通过虚增债务、签订虚假协议、肆意认定违约、制造资金走账流水等方式采用欺骗、虚假诉讼等手段诈骗他人，受害者众多，涉案金额高达200余万元，社会影响极其恶劣。

在进一步梳理汇总相关证据后，专案组当即决定对犯罪嫌疑人马某、佟某进行抓捕，并成功将二人抓获。今年4月1日，犯罪嫌疑人马某、佟某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沧州市警方在此提示广大市民，“套路贷”犯罪团伙往往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借贷前期，惯用手段通常为哄骗受害者签订虚假借款合同、肆意认定违约定金，从而为增加受害者债务做准备。随后，他们制造虚假资金走账流水，故意制造违约、提高还款难度。在催收阶段，往往伴随恶意拨打骚扰电话、故意滋扰受害者家属、未经允许更换受害者门锁、强行拉走受害者物品、在受害者家中喷写侮辱性词语、去法院虚假诉讼等暴力、软暴力手段及其他方式相结合的行为。

对此，广大市民要切实加强对“套路贷”犯罪行为的警觉。办理借款、贷款时应选取有正规资质的金融机构，或向亲朋好友寻求帮助。如遇到“房贷”“车贷”“手机贷”“裸贷”“无抵押贷”等套路贷犯罪时，应尽可能保存好相关证据，尽快寻求法律途径维权或向警方报警求助。

纠集多人网上赌博 非法获利30余万元

嫌疑人被刑拘

本报讯(记者 刘彬 通讯员 郭文芳 张朋)5月22日，博野县公安局破获一起网络赌博案，抓获犯罪嫌疑人钟某。

4月28日，该局接到群众举报：钟某利用网络牌九室纠集多人进行赌博，玩家每次轮流坐庄，押注不低于100元，钟某每庄抽取10元，已非法获利30余万元。

博野县公安局领导高度重视，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全力侦办此案。经过多日侦查、蹲守，专案组于5月22日晚10时将钟某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钟某对纠集多人进行网络赌博的事实供认不讳。

当日，犯罪嫌疑人钟某被依法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唐县交警彻夜蹲守 抓获一在逃人员

近日，唐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办案民警经工作获悉，外省市上网在逃嫌疑人康某潜回唐县。为防止打草惊蛇，办案民警先确定了康某的车型信息，又通过大量工作，调取其车辆行驶轨迹，最终锁定了该车辆在唐县某村的确切地点。随即，办案民警迅速出击，经彻夜蹲守，在唐县某村一大理石厂内将康某抓获。

经查，康某于去年11月16日在北京海淀区因纠纷对杨某进行殴打后逃跑，12月7日被北京市公安局上网追逃。目前，康某已被羁押于唐县看守所，等待移交北京警方。 霍群丽 刘帅

司机驾未年检车辆 强行闯卡撞伤交警

曲阳民警紧追不舍将其抓获

近日，曲阳县公安局抓获一名妨害公务犯罪嫌疑人。

据了解，犯罪嫌疑人陈某驾驶逾期未年检轿车沿382省道行驶至曲阳县境内时，连续两次拒不接受检查站交警的拦截检查，加速强行通过，并在强行驶离过程中将交警庞磊撞伤。后陈某对追赶其的警车进行挤靠，并和赵某驾驶的轿车相撞。撞车后，陈某驾车逃离，因车辆故障，下车逃跑的过程中被赶来的派出所民警抓获。

田浩群 李建伟

司机屡“醉”不改 三次酒驾被查

近日，深南县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在县城建设路、嘴东大街交口对轿车驾驶人王某进行检查时，闻其身上有酒味，当即对其进行酒精检测。经查，王某系酒后驾驶机动车。

经调取网上信息，民警发现王某于2011年11月28日酒后驾驶机动车被深南交警处罚；今年3月24日，因醉酒驾驶被深南交警处罚。目前，民警已依法给予王某行政拘留10天、罚款1000元的处罚。 李建民 桑思照



为落实“万民千企问效能”问计成果、深化“效能革命”、弘扬博爱精神、助力企业发展，5月31日，石家庄市长安区金融监管局、长安区红十字会、河北安信联行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在西北通社区开展了防范金融风险知识宣传、应急救援技能培训及上市企业持续培育服务活动。通过宣传培训，社区居民和企业员工了解到如何依法维权，如何防范金融诈骗，远离非法集资，如何开展“三救三献”(即应急救援、应急救援、人道救助和献血液、献造血干细胞、献人体器官组织)等专业知识，受到社区居民和企业员工的欢迎和好评。 郝春华 摄

尚义检方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

聚焦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为增进社会各界和群众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了解和支持，凝聚各有关部门力量共同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近日，尚义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了“携手关爱 共护明天”主题

检察开放日活动，活动邀请了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学校师生及家长代表。

该院相关负责人向参与活动人员介绍了检察院的主要职能和近年来未检工作开展情况，

随后播放了反映校园欺凌微电影，让学生们加深对校园欺凌、校园暴力的了解。参与活动人员对该院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表示了充分的肯定，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高军 席娟

一男子兑换首饰时顺手牵羊

偷来金手镯 戴上“银手镯”

本报讯(记者 张哲 通讯员 智增林)本想兑换首饰，用旧金项链换个金手镯，却不想临时起贪心，最终是金手镯没戴上，却戴上了“银手镯”。4月4日16时许，李某来

到平山县某珠宝店，想以旧金项链兑换新首饰，店员拿出几个金手镯让其试戴。试戴过程中，一个金手镯没有被及时收起，李某用随身携带的手提包将金手镯掩盖，趁店员不注

意，将金手镯装进口袋，离开珠宝店回到住处。事发后，珠宝店报案，警方马上展开侦破工作，于5月19日将在珠宝店盗窃金手镯的李某抓获。5月28日，李某被批准逮捕。

破坏共享电车锁具后据为己有

无知恋人双双被刑拘

□ 本报记者 赵媛媛

成功将某品牌共享电动车的电瓶锁锯掉并破坏GPS定位装置后，李某“安全”地使用了该车一个多月，后又给女朋友也整了一辆，最终，被警方抓获。

今年4月初，某共享电动车公司石家庄地区负责人股某发现一辆电动车开锁后一直没有还车，且定位消失，使用该车的用户电话也关机无法联系。确认电动车丢失的股某赶紧到石家庄市裕华公安分局方兴派出所报了警。

正在警方侦查期间，5月25日，股某再次来到派出所，报警称又有一辆共享电动车状态异常，该车自5月24日被扫码开锁后已使用将近十个小时还没有还车，电量已耗尽，但在GPS装置还有作用，经后台系统查询，该车就在长安区某小区内。

办案民警立即随同股某赶到定位地址所在的小区，在一栋居民楼的楼下发现了一辆被铁链锁在柱子上的共享电动车。经核对，该车正是4月初股某报案的被盗车辆。

通过车辆的寻车功能，另一辆被盗电动车显示在该栋楼二楼的一住户内。随后，民警在该住户内发现另一辆被盗电车。面对民警的询问，李某和其女友只好承认了共同偷车的作案事实。直到要被民警带走，天真的李某还想着与共享单车运营方私了解决。

据李某交代，4月初的时候，他到方兴路附近找女朋友李某，晚上回家时没等到公交车，正好旁边有辆共享电动车没有上锁，他就骑着回到住处并放到了卧室。过了几天，李某见没人寻找，就找来锯条，先将电瓶锁破坏，又把GPS定位模块弄坏。电巧的

是，李某家里有个闲置充电器正好能给电瓶充电，他就买来链锁将电动车锁在楼下，并将车身的相关标识去除，将共享电动车据为己有。

5月24日晚，李某骑车去找女朋友时，想给女朋友也弄一辆电动车使用。在李某的要求下，李某使用自己的手机扫码打开了一辆电动车，二人骑回李某的租住地后将车抬到了二楼卧室。

经相关机构鉴定，被盗的两辆电动车共价值4550元。目前，李某、李某因涉嫌盗窃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为躲抓拍遮挡车牌 被处罚款记12分

本报讯(通讯员 陈海林 吴凡 记者 陈兆扬)一些机动车驾驶人为了躲避电子警察抓拍，想出了各种遮挡机动车号牌的“妙招”，殊不知聪明反被聪明误。5月23日，沧州市交警一大队查获了一起用发带遮挡车牌的违法行为，司机刘某受到罚款200元、驾驶证记12分的处罚。

当天下午5时34分，沧州市交警一大队一中队交警李正阳在御河路北大院执勤时，发现一辆黑色轿车自东向西驶来，该车牌照居然少了一位数字，遂立即示意司机靠边停车，接受检查。李正阳走近了才发现

原来少的一位数是被发带遮住了。此时正值晚高峰，御河路车流量较大，为了不影响其他车辆正常通行，在司机刘某出示相关证件后，交警引导刘某驾驶车辆至岗亭接受进一步处理。

在交警岗亭，交警现场拆除了号牌遮挡物。司机刘某称因车辆限号，但有急事出门，所以才将前后牌照用发带遮挡起来。

交警告知刘某，其行为已构成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条款，对其处以200元罚款、驾驶证记12分的处罚。面对这个结果，侥幸出行的刘某悔恨不已。

公告